

SAMSUNG



YP-E3

安全注意事项

仔细阅读此说明书，正确使用该产品，以免造成不必要的伤害或损坏。



警告

不仔细阅读产品说明书可能会造成严重的损坏。

产品使用注意事项

使用不当将会导致爆炸，火灾及触电。



请勿自行拆开，维修或改造本机。



切勿弄湿本机或掉入水中。若已弄湿本机，切勿开机。请与三星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切勿将本机置于潮湿、多灰尘及烟雾的环境中。否则有可能导致火灾或触电。



切勿将主机放在温度超过35°C(95°F)的环境中(例如桑拿房或停放的车内)。车内温度夏天时可能达到80°C(176°F)。

保护听力

长时间使用耳机或头戴式耳机可能导致听力严重受损。医生指出，长时间使用较大音量进行收听会损伤收听者的听力。如果长时间处在85dB以上的声音环境，就会对听觉产生不利影响。而且其声音越大，听觉受到的危险就会越大。(一般对话时声音的大小是50dB-60dB左右，且道路的噪音是90dB左右。)奉劝使用耳机时，设定适当水准的音量后使用。(适当的音量一般是最大音量的 $\frac{2}{3}$ 以下水准)

若出现耳鸣现象，请停止使用耳机或头戴式耳机。

避免意外交通危险

切勿骑自行车、驾驶汽车或机动车时使用耳机。否则，有可能导致交通事故。而且某些地方法律禁止这些行为。在路上(尤其是在行人穿过马路时)使用耳机有可能导致严重事故。

为了您的安全，当您在运动或散步时请确保耳机接线不要挂到手臂或其他周围物体。

注意

如果不遵守所有使用说明将可能导致人身伤害或产品受损。

产品使用注意事项

请注意避免产品故障及人身伤害



将本机挂在颈带时，注意切勿用力拉颈绳。

管理重要资料



务必请备份重要资料
请注意，若因故障、维修或其他原因造成资料遗失，我们不承担任何责任。

避免故障



切勿重击本机。切勿将重物置于本机上。



避免任何异物或灰尘进入本机。



切勿往本机上喷水。切勿使用苯或稀释剂等化学物质清洗本机。否则可能导致火灾，触电或表面损坏。



切勿将本机置于磁性物体附近，否则有可能导致故障。

目录

安全注意事项	2
目录	4

第1章 | 准备

检查产品及附件	7
检查附件	7
开箱检查	8
屏幕显示信息	10
按键功能	11
充电池充电	12
基本使用	13

第2章 | 导入音乐文件

下载您想要的文件	18
传送音乐文件	18
安装Media studio	19
与计算机连接	20
在Media studio中添加文件及文件夹	22
使用 Media studio 传送文件	24
使用 Media Studio 创建一个播放列表	26
使用移动磁盘	28
断开与计算机的连接	29

第3章 | 听音乐/FM 广播

听音乐	31
听音乐	31
播放播放列表	34
进入歌词管理	36
在“Media studio”中进入歌词管理	36
搜索及输入歌词	36
用户键功能	40
使用用户键功能	40
收听 FM 广播	43
收听 FM 广播	43
搜索频率	44
设置频率	45
删除预置	48
设置FM 广播	49
录音	51
语音录音	51

第4章 | 设置

音乐设置.....	53
时间设置.....	55
显示屏设置.....	56
语言设置.....	57
系统设置.....	58

第5章 | 疑难解答

系统重新设置.....	62
疑难解答.....	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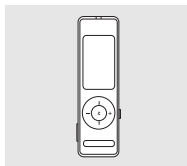
第6章 | 附录

功能一览表.....	67
产品规格.....	68
许可证.....	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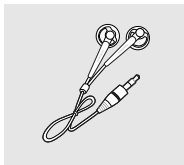
第1章 | 准备

检查产品及附件	7
检查附件	7
开箱检查	8
屏幕显示信息	10
按键功能	11
充电池充电	12
基本使用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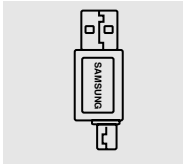
以下图面仅起引导作用，实际产品可能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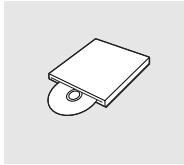
主机



耳机



USB转接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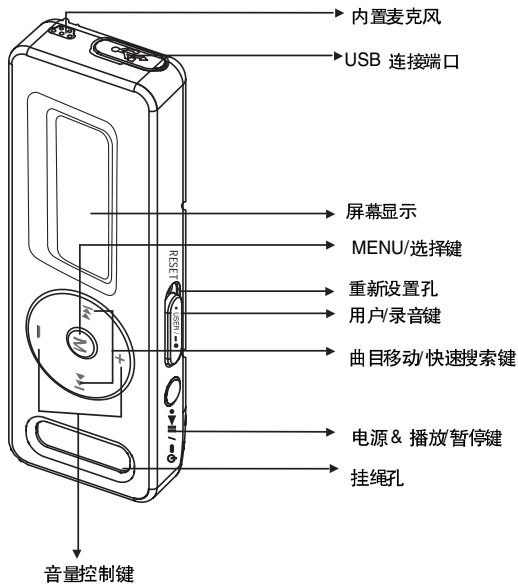


CD安装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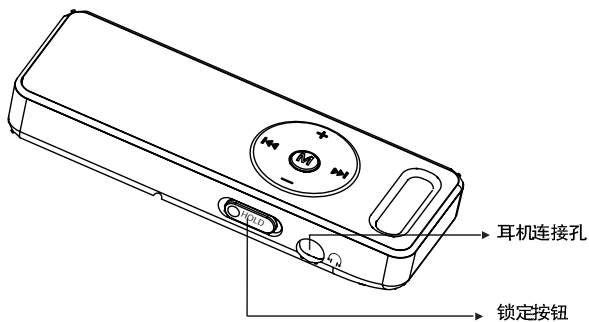
- 为提高产品性能，附件如有变更，恕不通知。请以实物为准。

各部名称

正面, 右侧面及顶壳介绍



左侧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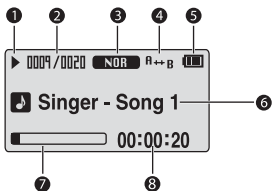
连接耳机

▶ 左侧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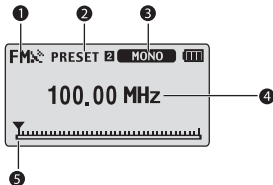
屏幕显示信息

音量



- 1 播放暂停停止
- 2 当前播放音乐曲号
总曲号显示
- 3 声音模式显示
- 4 重复播放显示
- 5 剩余电池电量显示
- 6 歌曲名显示
- 7 播放进度显示
- 8 播放时间显示

FM 广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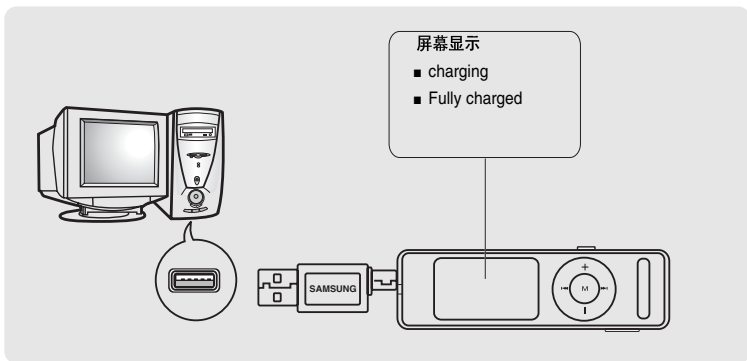
- 1 FM 接收显示
- 2 预设台号显示
- 3 单声道/立体声 & 静音显示
- 4 频率显示
- 5 频率分布显示

按键功能

按键	功能及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长时间按住: 开机/关机。 ■ 短时间按: 播放暂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长时间按住: 开始语音录音。 ■ 短时间按: 使用用户键功能反复AB/DNSe/歌词播放速度/播放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长时间按住: 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 短时间按: 移至导航列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长时间按住: 快速搜索曲目。 ■ 短时间按: 移至上一首曲目或从新开始播放当前曲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长时间按住: 快速搜索曲目。 ■ 短时间按: 移至下一首曲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短时间按: 升高音量或移至上一级功能/菜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短时间按: 降低音量或移至下一级功能/菜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箭头方向推动: 锁定按键功能。
RESET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尖的物体按重新设置孔重新设置播放器。

充电池充电

当您第一次使用或很长一段时间没有使用此机器，再重新使用时请将电池充满电。



取下 USB 盖然后将 USB 端口连接至计算机上的 USB 端口(🔌)。

- 正常充电时间大约为 2 个半小时(可能与您的计算机系统配置有关)。

电池使用

- 请在 5°C~35°C(40°F~95°F) 的温度范围内进行充电或储存。
- 电池充电时间最长不要超过 12 小时。充电过度或者不完全充电可能会缩短电池的使用寿命。
- 充电电池是可消耗的部件，他的使用能量会一点点减少。
- 若使用 USB 集线器，则 USB 连接可能不稳定。请直接连接至计算机上的 USB 连接口。

基本使用

开机& 关机



打开电源

按住 [▶▶/▶▶] 键。

- 打开电源。

关闭电源

按住 [▶▶/▶▶] 键。

- 关闭电源。




参考

- 如果在暂停状态下, 10 秒内(默认: 10 秒)未按任何按键或超过您已设置好的关机时间, 主机会自动关机。▶ 第3页

播放音乐



1 按住 [M] 键进入功能表主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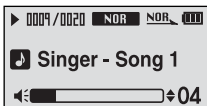
2 按 [◀◀, ▶▶] 键选择 <音乐>  。

3 按 [M] 键。

- 开始播放音乐。

基本使用 (继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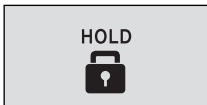
音量控制



按主机正面的 [+ , -] 键。

- 显示音量控制条。
- 按 [+] 键增加音量或按 [-] 键降低音量。

锁定功能




在锁定模式下，所有按键都不起作用。此功能适用于漫步或锻炼时。

- 1 按箭头方向推动 [HOLD] 按钮。
- 2 按相反方向推动 [HOLD] 按钮取消锁定功能。

使用 <导航> 搜索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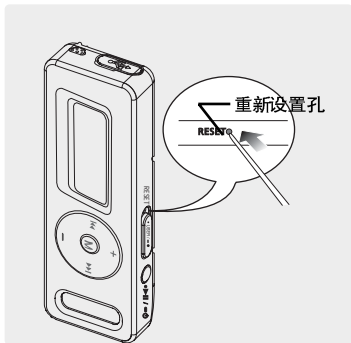
使用 <导航> 功能可以更快地搜索文件



- 1 按住 **[M]** 键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 2 按 **[◀, ▶]** 键选择 <导航> 。
- 3 按 **[M]** 键。
 - 显示 <导航> 文件夹列表。
- 4 按 **[+, -]** 选择您想要的文件夹。
- 5 使用 **[▶▶]** 键移至所选择的文件夹中的文件列表。
 - 使用 **[▶▶]** 移至下一级菜单, 使用 **[◀◀]** 键移至上一级菜单。
- 6 按 **[+, -]** 键选择您想要的文件。
- 7 按 **[M]** 键。
 - 播放所选择的文件。

基本使用 (继续)

重新设置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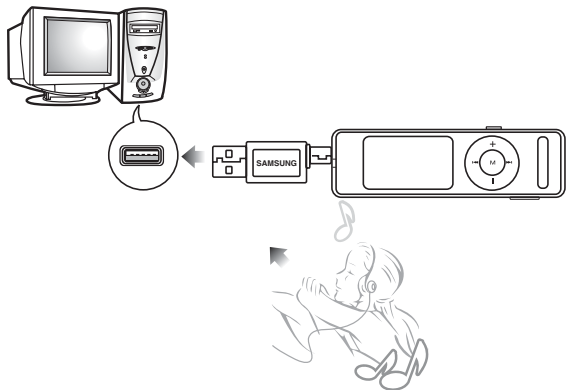
如果产品发生故障，您可以按重新设置键初始化系统。► P62

第 2 章 下载您想要的文件

下载您想要的文件	18
传送音乐文件	18
安装 Media studio	19
与计算机连接	21
在 Media studio 中添加文件及文件夹	22
在 Media studio 中传送文件	24
在 Media studio 创建一个播放列表	26
可移动磁盘	28
断开与计算机的连接	29

传送音乐文件

将 MP3, WMA, Audio ASF, Ogg 及其它主机支持格式的音乐文件从计算机上传送至主机
然后可以在主机上播放。



按照以下步骤传送文件。

传送音乐文件:

- 使用Media studio将计算机上的文件传送至主机。 ▶ 第24页
- 使用“复制”及“粘贴”功能将计算机上的文件传送至主机。
(可移动磁盘) ▶ 第28页

下载您想要的文件

安装Media studio

使用Media studio将文件由计算机传送到主机。



如果不能自动安装。

- 注意
- 请用Windows 2000 或 XP 管理用户安装所提供的程序。请参阅计算机用户手册怎样使用管理用户进入计算机的操作系统。

准备开始

在 CD-ROM 驱动器中插入所提供的安装光碟。



1 点击 <Install now>(开始安装)。



2 点击 <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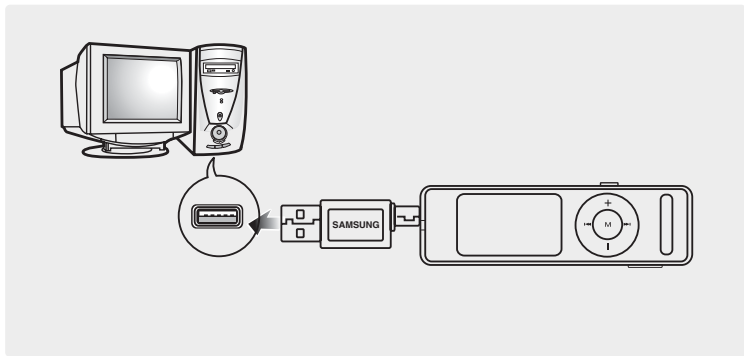
- 开始安装 Media studio 。
- 安装完成后桌面上自动创建Media studio图标并且自动运行 Media studio。




- 当您有空闲时您也可以登录：<http://www.samsungplay.com.cn>，下载如<Media studio>等的程序或软件

参考

与计算机连接



拔掉USB盖，将USB端口连接至计算机的USB插孔（）。

- 在连接中主机的所有功能都不能使用。

计算机系统配置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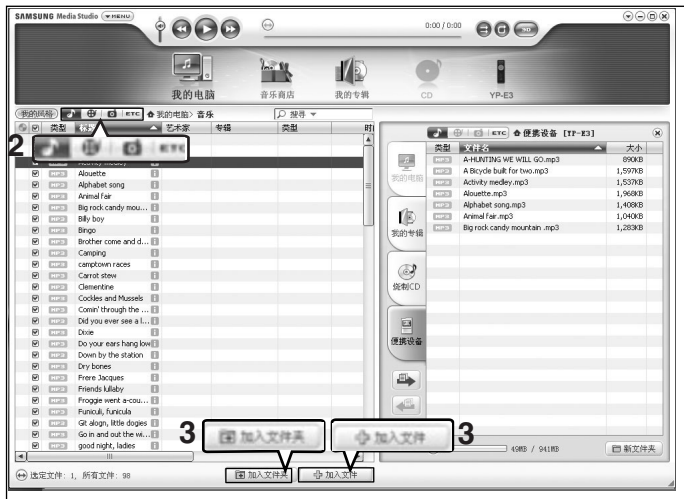
计算机系统配置应具备如下条件:

- 奔腾 300MHz或更高
- Windows 2000/XP
- 100MB 可用 硬盘空间
- CD-Rom 驱动器(两倍速或更高)
- USB 端口 2.0
- DirectX 9.0 或更高
- 分辨率1024X 768 或更高

下载您想要的文件

在Media studio中添加文件及文件夹

Media Studio 在您准备传输文件到您的播放器时，允许您选择和整理文件或文件夹。



请参阅帮助获取更多关于怎样使用 Media studio 的信息。

- 点击Media studio程序上部的 <MENU> → <帮助> → <帮助> 。

下载您想要的文件

使用Media studio 传送文件

接下来的演示步骤是把文件从计算机传送到主机上。




参考

- 音乐识别技术及相关数据由Gracenote&Gracenote CDDB® Music Recognition ServiceSM (音乐识别服务SM) 提供。
- CDDB是Gracenote公司的注册商标。Gracenote标识及徽标、Gracenote CDDB标识及徽标以及“Powered by Gracenote CDDB”标识是Gracenote公司的注册商标。Music Recognition Service与MRS是Gracenote公司的服务标志。


准备开始!

- 将主机与计算机连接。
- 在计算机上安装 Media studio。

1 当主机连接上计算机时 Media studio 会自动运行。

- 如果程序不能自动运行，请双击桌面上的 Media studio  图标。

2 点击 图标。

- 点击  图标显示音乐文件列表。

3 在左边的文件列表中选择想要传送的文件。

4 点击 图标。

- 所选择的文件传送至主机。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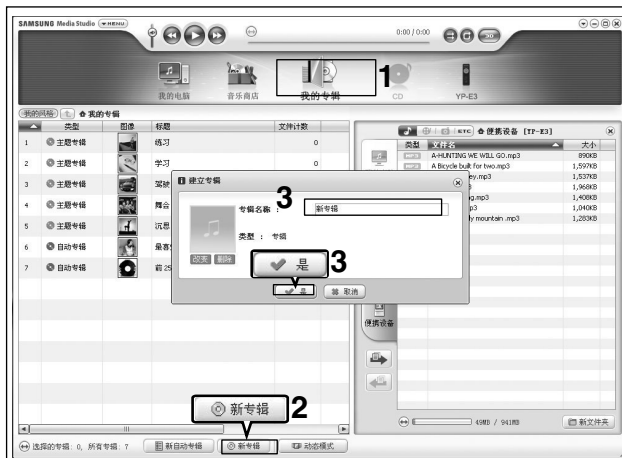
- 在文件传输中请不要断开 USB 的连接。这有可能使主机或计算机出错。

**参考**

- 当文件由计算机传送至主机时，计算机上的文件不会被删除。

使用 Media Studio 创建一个播放列表

将您喜欢的音乐放在一个播放列表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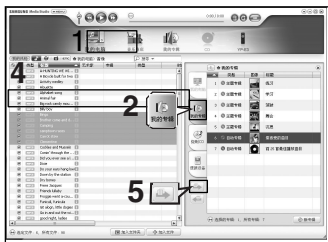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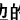
- 1** 在Media Studio顶部点击<我的专辑>。
 - 显示<我的专辑>窗口。
- 2** 在底部点击<新专辑>。
 - 显示创建窗口。
- 3** 输入专辑标题然后点击<是>。
 - 创建了一个新的专辑(播放列表)并且存储在Media Studio中的我的专辑选项中。

准备开始!

- 将主机与计算机连接。


添加音乐文件到播放列表



- 1 在Media Studio顶部点击 <我的电脑>。
 - 显示<我的电脑>窗口。
- 2 在窗口的右边点击 <我的专辑>。
 - 显示专辑窗口。
- 3 在右边的窗口中双击喜欢的专辑。
- 4 在<我的电脑>窗口中选择您想要的文件。
- 5 点击  图标。
 - 所选择的文件被添加到专辑(播放列表)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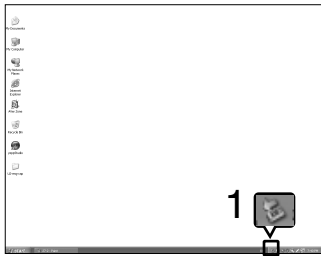
使用 Media Studio 传送一个播放列表到主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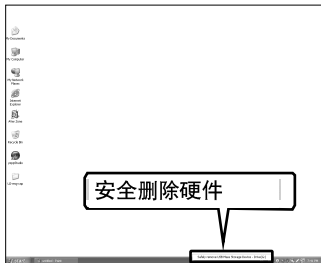
- 1 在Media Studio 顶部点击 <我的专辑>
 - 显示<我的专辑>窗口。
- 2 在窗口的右上角点击<便携设备>。
 - 显示<便携设备>窗口。
- 3 在<我的专辑>列表中选择想要传送的专辑。
- 4 点击  图标。
 - 选择的专辑被传送到主机并且保存在<Music> → <播放列表>目录下。

断开与计算机的连接

断开与计算机的连接时，请按照以下步骤操作以防止播放器及资料受损。



1 用鼠标左键点击电脑底部的  图标。



2 点击 <安全删除硬件 > 信息。

- 如果您点击了 <安全删除硬件>，即使主机仍与计算机连接，但是无法对其进行充电。

3 断开主机与计算机的连接。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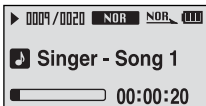
- 在文件传输过程中请不要断开主机与计算机的连接。这有可能造成主机故障及数据损坏。
- 当主机上的文件在计算机上播放时，您不能断开主机与计算机的连接。请停止播放后再断开主机与计算机的连接。

第3章 | 听音乐/FM 广播


听音乐	33
听音乐	33
播放播放列表	34
进入歌词管理	36
在“Media studio”进入歌词管理	36
搜索及编辑歌词	38
用户键功能	40
使用用户键功能	40
收听FM 广播	43
收听FM 广播	43
搜索频率	44
设置频率	45
删除预置	48
设置 FM 广播	49
录音	51
语音录音	51

准备开始!

将耳机与主机连接，并开机，确认电池电量。



1 按住[M] 键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2 按 [◀, ▶] 键选择<音乐> .

3 按 [M]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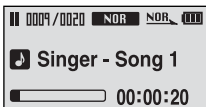
- 开始播放音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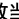


参考


- 主机可以播放 MP3, WMA, Ogg, Audio ASF等格式的音乐文件。
- 可能不能播放下载的MP2 或MP1 格式的文件及他们扩展的MP3文件。

暂停



1 在音乐播放当中按  键。

- 暂停播放

2 再次按  键。

- 从暂停的点继续播放。



参考

- 在暂停模式下在预设的时间内如果没有按任何键，主机会自动关机。（默认 10 秒）▶ 第 55 页。

在播放中搜索

- 1 在播放的曲目中按住 [⏮]或[⏭] 键。
 - 在播放的曲目中从开始点至结束点开始搜索。
- 2 搜索到您想要开始的点后松开按键。
 - 松开按键后从您想要开始播放的点开始播放。

在当前曲目中从开始部分开始播放

- 在曲目播放 5秒后按[⏮] 键。
- 当前曲目从开始点部分继续播放。

播放上一首/下一首曲目

- 在曲目播放5秒内按[⏮] 键。
- 播放上一首曲目。
- 按[⏭] 键。
- 播放下一首曲目。



- 当VBR 文件时, 在当前曲目播放5 秒内按[⏮] 键, 也不会播放上一首曲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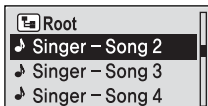
注



- 在曲目播放5秒内按[⏮] 键移至上一首曲目。

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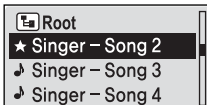
搜索音乐文件



- 1 在文件播放中按 **[M]** 键。
 - 显示文件夹内的文件列表。
- 2 按 **[◀◀]** 移至上一级文件夹。
- 3 使用 **[+, -]** 选择您想要的文件夹。
- 4 使用 **[▶▶]** 键移至您所选择的文件夹内的文件列表。
 - 使用 **[▶▶]** 键移至下一级文件夹，按 **[◀◀]** 键至上一级文件夹。
- 5 按 **[+, -]** 键选择您所想要的文件。
- 6 按 **[M]** 键。
 - 播放所选择的文件。

可以更快捷的播放添加至播放列表中的音乐。

创建播放列表



- 1 在音乐播放中按[M] 键。
 - 显示文件夹中的文件列表。
- 2 按[|◀◀, ▶▶|, +, -] 键选择想要添加至播放列表中的文件然后按[●USER/●●] 键。
 - 在所选择的文件前显示“★” 标记并且所选择的文件添加至播放列表中。



- 选择想要删除的带有★ 的文件然后再次按[●USER/●●] 键 删除在播放列表中想要删除的文件

参考

播放播放列表



- 1 按住 **[M]** 键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 2 按 **[⏮, ⏭]** 键选择 <播放列表> 然后按 **[M]** 键。
 - 显示您所设置的播放列表。
- 3 按 **[+, -]** 选择想要播放的列表然后按 **[M]** 键。
 - 开始播放列表中的文件。

准备开始!

- 将主机与计算机连接
- 在计算机上安装 <Media studio>。

- 1 点击**Media studio**窗口左边的<我的电脑> → <音乐>。
- 2 请确认设备连接窗口的产品名称 (YP-E3)。
- 3 在窗口中部的文件列表中选择您想要输入歌词的文件。
 - 使用 Ctrl 或 Shift 键选择多个文件。
- 4 点击鼠标右键 <歌词管理> → <输入歌词>。
 - 所选择的文件的歌词自动输入。
 - 在您所选择的音乐文件数据库没有歌词时将不会自动输入。在这种情况下，可以手动搜索然后直接输入歌词。▶ 第38-39。

**注意**

- VBR, NET Sync文件不能进行歌词管理。

- 1 在窗口中部的文件列表中选择想要输入歌词的文件。
- 2 点击鼠标右键选择 <歌词管理> → <搜索歌词>。
 - 显示搜索窗口。
- 3 点击 <歌词搜索>。
 - 显示与音乐文件匹配的歌词。
- 4 选择所要添加的歌词然后点击 <歌词标注 >。
 - 当选择一曲目之后，在右边的窗口将会显示这些曲目的歌词。
点击 <歌词标注>，自动输入所选择的歌词。
- 5 当输入歌词确认窗口出现时，请点击 <确定>。

可以设置常用功能的按键，可以更方便的使用这些功能。

使用用户键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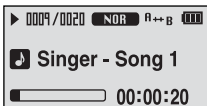


在播放中按 [●USER/●●] 键设置快速更换模式功能。

- 1 按住[M] 键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 2 按[◀◀, ▶▶] 键选择<Settings> 然后按[M] 键。
 - 显示“Settings”菜单
- 3 按[+, -] 键选择<用户键模式> 然后按[M] 键。
 - 显示“用户键模式”菜单。
- 4 按[+, -] 选择您想要的用户键模式然后按[M] 键。

- <反复AB>：设置重复段落。
- <DNSe>：选择声音模式。
- <歌词>：设置歌词显示。
- <播放速度>：在快与慢之间选择播放速度。
- <播放模式>：选择重复播放模式。

设置段落重复



此功能可以反复收听某个曲目的特定部分。建议用于语音的学习。

- 1 设置用户键模式为<反复AB> 然后播放您想要播放的文件。
- 2 在您想要重复播放的段落点按 [●USER/●●] 键。
 - 段落重复播放点已设置，播放窗口显示 “<A →>”。
- 3 再次按 [●USER/●●] 键设置段落重复的结束点。
 - 播放窗口显示 “<A → B>”，所设置的段落将重复播放。

取消段落重复

在段落重复中再次按 [●USER/●●] 键。

- 取消段落重复播放。



参考

- 在下列条件下段落重复会自动取消。
 - 按 [◀◀] 或 [▶▶] 键，移至上一首或下一首曲目。
 - 段落重复点已设定，但是在当前曲目的段落重复结束点并没有设定。

使用 DNSe 键

在用户键模式中选择 <DNSe> 然后按 [●USER/●●] 键。

- 在DNSe 模式下，每按键一次则依次显示：<3D-User>
<3D-Studio> <3D-Stage> <3D-Club> <正常> <摇滚> <歌剧> <舞厅> <爵士><民歌> <节奏 及布鲁斯> <古典> 及 <用户 EQ>。

使用歌词键

在用户键模式中设置 <歌词> 然后快速按 [●USER/●●] 键。

- 按一下键歌词显示打开，再次按歌词显示关闭。

使用播放速度键

在用户键模式中设置 <播放速度> 然后按 [●USER/●●] 键。

- 每按键一次，播放速度依次变化如下：<x0.7> <x0.8> <x0.9> <x1.0> <x1.1> <x1.2> <x1.3>。

使用播放模式键

在用户键模式中设置 <播放模式> 然后按 [●USER/●●]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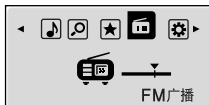
- 每按键一次，播放速度依次变化如下：<正常>
<重复全部> <重复一个> <随机全部>。



收听FM 广播

准备开始

- 将耳机连接上主机，打开电源然后检查电池电量。



1 按住[M] 键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2 按 [◀, ▶] 键选择 <FM 广播> 图标。
然后按 [M] 键。

- 开始接收FM 广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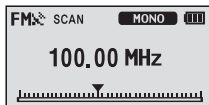
使用静音功能

在收听 FM 广播时请按 [▶/◀] 键。

- 显示 MUTE 信息，此时没有声音。
- 再次按 [▶/◀] 键，返回至声音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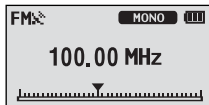
搜索频率

自动搜索频率



- 1 按[M] 键然后选择<手动模式>。
 - <PRESET> 信息消失后进入手动模式。
- 2 按住[◀◀] 或[▶▶] 键然后释放。
 - 从最近的频率点开始搜索频率。

手动搜索频率



- 1 按[M] 键然后选择<手动模式>。
 - <PRESET> 信息消失后然后进入手动模式。
- 2 按[◀◀] 或[▶▶] 键。
 - 每按一次键向前或向后移动一个频率波段点。

可以保存20 个频率。

自动设置频率



- 1 按住[M] 键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 2 按 [◀, ▶] 键选择 <Settings>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Settings ” 菜单。
- 3 按 [+ , -] 键选择 <FM 广播>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FM 广播” 菜单。
- 4 按 [+ , -] 键选择 <自动预置> 然后按 [M] 键。
 - 显示自动预置确认窗口。
- 5 按 [+ , -] 键选择 <是>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AUTO> 信息，然后在 1-20 之间自动设置频率。

取消设置

在<自动预置>中取消设置，按 [◀◀] 或 [▶▶] 键。

- 取消自动预置，保存已设置的频率。



- 在预置之后再设定<自动预置>，已删除所保存的频率，您得重新设置。

参考



- 当您搜索或设置频率时，一般已将耳机与主机连接。接收FM广播时耳机可以当作接收天线使用。

注意

手动设置频率



- 1 按 [M] 键然后选择 <手动模式>。
 - <PRESET> 信息消失后，然后进入手动模式。
- 2 按 [◀◀] 或 [▶▶] 键 搜索您想要保存的频率。
- 3 按 [●USER/●] 键。
 - 显示 <Save?> 信息。
- 4 按 [◀◀] 或 [▶▶] 键 选择您想要保存的号码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SAVED!!>信息， 所选择的频率保存在预置号中。

在预置模式中搜索频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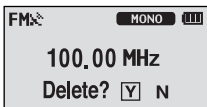
- 1 按 [M] 键 然后选择<Preset 模式>。
 - 显示 <PRESET> 信息然后进入预置模式
- 2 按 [◀◀] 或 [▶▶] 键。
 - 选择您 想要的预置号， 然后您可以收听所保存的广播。

收听FM 广播

删除预置

准备开始!

- 在收听FM 广播时, 按照以下步骤删除您想要删除的频率。



- 1 按 **[M]** 键然后选择 **<Preset 模式>**.
 - 屏幕上显示 **<PRESET>** 信息然后进入预置模式。
- 2 按 **[◀◀]** 或 **[▶▶]** 键在预置中搜索想要删除的频率。
- 3 按 **[●USER/●●]** 键。
 - 显示 **<DELETE?>** 信息
- 4 按 **[◀◀]** 或 **[▶▶]** 键选择 **<Y>**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DELETED!>** 信息然后删除想要删除的号码。
 - 取消想要删除的频率, 请选择 **<N>**。

广播地区



- 1 按住 **[M]** 键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 2 按 **[<<, >>]** 键选择 **<Settings>**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Settings” 菜单。
- 3 按 **[+, -]** 键选择 **<FM 广播>**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FM 广播” 菜单。
- 4 按 **[+, -]** 键选择 **<广播地区>**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广播地区” 菜单。
- 5 按 **[+, -]** 键选择广播地区，然后按 **[M]** 键。
 - 您可以选择 **<韩国/美国>** **<日本>** **<其它国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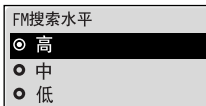


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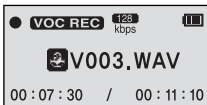
- 国家及地区频率范围
 - 韩国美国: 在87.5 MHz~108.0 MHz 之间搜索频率，FM 频率增量为100 kHz。
 - 日本 在76.0 MHz~108.0 MHz之间搜索频率，FM 频率增量为100 kHz。
 - 其它国家: 在87.50 MHz~108.00 MHz之间搜索频率，FM 频率增量为50 kHz。
- FM 广播地区根据主机所在的国家或地区可能会被删除或更改。
- 如果您更改FM 区域设置, 原来所保存的频率将会被删除。

设置FM 广播 (继续)

设置FM 搜索水平



- 1 按住 **[M]** 键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 2 按 **[◀, ▶]** 键选择 **<Settings>**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Settings ” 菜单。
- 3 按 **[+, -]** 键选择 **<FM 广播>**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FM 广播” 菜单。
- 4 按 **[+, -]** 键选择 **<FM 搜索水平>**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FM 搜索水平”。
- 5 按 **[+, -]** 键选择搜索水平然后按 **[M]** 键。
 - 您可以选择 **<高>** **<中>** 及 **<低>**。
 - FM 搜索水平越高，接收到的电台越多。



1 按住 [●USER/●●] 键。

- 当显示文件名时开始语音录音。

2 再次按 [●USER/●●] 键停止录音。

- 当显示录音完成确定信息时，录音文件自动保存在 <VOICE> 文件夹中。

在录音中生成文件

在录音中生成录音文件为“VNNN.WAV”。

V 代表为语音录音文件，NNN 为录音序号，WAV 为文件格式。

例如，文件名为 V003.WAV，这是第三个被保存的语音录音文件。



- 若要播放已储存的录音文件，请使用导航(搜索)功能。▶ 第15页。

参考

- 在FM广播模式下不能录音。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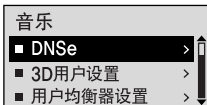
- 在录音中不要将内置麦克风离放得太远或太近，否则有可能影响录音质量。
- 当电池电量不足时，不能进行语音录音。

第4章 | 设置

音乐设置.....	53
时间设置.....	55
显示屏设置.....	56
语言设置.....	57
系统设置.....	58

音乐设置

在音乐播放中设置详细功能。



- 1 按住 **[M]** 键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 2 按 **[◀, ▶]** 键选择 **<Settings>**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Settings” 菜单。
- 3 按 **[+, -]** 键选择 **<音乐>**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音乐” 菜单。
- 4 使用 **[+, -]** 及 **[M]** 键设置需要的功能。



参考

- 在设置中按键的使用功能。
 - 按 **[◀]** 键移至上一级菜单
 - 按 **[▶]** 键移至下一级菜单
 - 按 **[+, -]** 在当前菜单中向上或向下选择。
 - 按 **[M]** 键选择或保存菜单。
- 在 Settings 显示中如果在大约 30 秒没有任何操作，将会取消 settings 然后返回至上一功能模式。

音乐设置 (继续)

- **DNSe**：对于不同的音乐流派您可选择更合适的声音效果。您可以选择 <3D-Use> <3D-Studio> <3D-Stage> <3D-Club> <正常> <摇滚> <歌剧> <舞厅> <爵士> <民歌> <节奏及布鲁斯> <古典> 及 <用户 EQ>。
- **3D 用户设置**：设置 3D 声音效果及重低音。
您可以在 00-05 之间设置 3D 声音效果。可以在 00-03 之间设置重低音效果。
您可以在 <DNSe> 选择 <3D 用户设置>。
- **用户均衡器设置**：直接选择声音效果(EQ)。使用用户 EQ，在 <DNSe> 中选择 <用户 EQ>。
- **播放模式**：您可以在 <正常> <重复全部> <重复一个> <随机全部> 及 <简介> 之间设置播放模式。
- **播放速度**：您可以在 <x0.7> <x0.8> <x0.9> <x1.0> <x1.1> <x1.2> or <x1.3> 之间调节音乐及语音录音的播放速度。（设置越高，播放速度越快。）
- **跳跃时间间隔**：在播放中您可以按 [+] 或 [-] 键进行跳跃播放。您可以在 <1 Track> <03 Sec> <05 Sec> <07 Sec> <10 Sec> <30 Sec> 及 <01 Min> 之间设置。
- **搜索速度**：在播放中按 [+] 或 [-] 键可以调节搜索速度。您可以在 <01 Sec> <03 Sec> <05 Sec> <10 Sec> <15 Sec> <20 Sec> <30 Sec> 及 <01 Min> 之间设置搜索速度。
- **歌词**：可以设置在播放音乐文件时显示或者不显示相应的歌词。
您可以设置歌词 <打开> 或 <关闭>。
- **简介时间**：当您在 <播放模式> 中选择简介时间时，所有文件只播放从您预先设置的时间长度的开始部分的内容。您可以在 <10 Sec> <20 Sec> <30 Sec> 及 <60 Sec> 之间设置简介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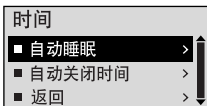
- 对于 VBR 或 Ogg 文件，跳跃时间间隔及播放速度可能会不一致。

参考

■ 什么是 DNSe?

DNSe 是由三星开发的采用了 3D、重低音增强器及街道模式效果为一体的运用在 MP3 播放器中的音响效果技术。3D 功能提供了更雄厚的立体音效。

您可以设置自动睡眠及自动关闭时间等相关时间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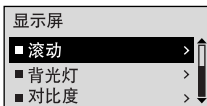


- 1 按住 **[M]** 键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 2 按 **[◀, ▶]** 键选择 **<Settings>**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Settings” 菜单。
- 3 按 **[+, -]** 键选择 **<时间>**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时间” 菜单。
- 4 使用 **[+, -]** 及 **[M]** 键设置需要的功能。

- **<自动睡眠>**：在预设时间过后主机自动关闭电源。您可以在 **<Off>** **<15 Min>** **<30 Min>** **<60 Min>** **<90 Min>** 及 **<120 Min>** 之间设置自动睡眠时间。
- **<自动关闭时间>**：在暂停模式下在预设时间过后没有任何按键动作主机自动关机。您可以在 **<Off>** **<05 Sec>** **<10 Sec>** **<15 Sec>** **<30 Sec>** **<01 Min>** 及 **<03 Min>** 之间选择自动关闭时间。

显示屏设置

您可以设置滚动、背光灯及其它的显示屏设置功能。



1 按住 **[M]** 键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2 按 **[◀, ▶]** 键选择 **<Settings>**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Settings” 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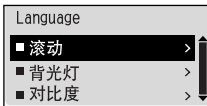
3 按 **[+, -]** 键选择 **<显示屏>**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显示屏” 菜单。

4 使用 **[+, -]** 及 **[M]** 键设置需要的功能。

- **<滚动>**：设置滚动速度，调节曲目移动速度。可以选择 **<慢>** **<正常>** 及 **<快>**。
- **<背光灯>**：您可以设置背光灯自动关闭时间。当在预设时间之后如果没有任何按键作用，背光灯会自动关闭。您可以在 **<05 Sec>** **<15 Sec>** **<30 Sec>** **<60 Sec>** 及 **<Always On>** 之间设置背光灯时间。
- **<对比度>**：调节显示窗口的亮度。您可以在 **00** 至 **10** 之间设置对比度。
- **<标签>**：使用 **ID3 Tag** 查阅音乐文件的相关信息。您可以选择 **<打开>** 或 **<关闭>**。
- **<显示时间>**：在音乐播放中检查您想要的时间。您可以选择 **<播放时间>** **<剩余时间>** 及 **<总时间>**。

设置menu 及曲目信息 (ID3-Tag) 的语言。



- 1 按住 **[M]** 键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 2 按 [**◀**, **▶**] 键选择 **<Settings>**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Settings” 菜单。
- 3 按 [**+**, **-**] 键选择 **<Language>** 然后按 **[M]** 键。
 - 显示 “Language” 菜单。
- 4 使用 [**+**, **-**] 及 **[M]** 键设置需要的功能。

- **<Menu>** : 设置菜单语言。选择 **<Chinese(S)>** **<Chinese(T)>** **<Dutch>** **<English>** **<French>** **<German>** **<Hungarian>** **<Italian>** **<Japanese>** **<Korean>** **<Polish>** **<Portuguese>** **<Russian>** **<Spanish>** 及 **<Swedish>**。
- **<ID3-Tag>** : 设置曲目信息语言。选择 **<Afrikaans>** **<Basque>** **<Catalan>** **<Chinese(S)>** **<Chinese(T)>** **<Czech>** **<Danish>** **<Dutch>** **<English>** **<Estonian>** **<Finnish>** **<French>** **<German>** **<Greek>** **<Hrvatski>** **<Hungarian>** **<Icelandic>** **<Italian>** **<Japanese>** **<Korean>** **<Norwegian>** **<Polish>** **<Portuguese>** **<Romany>** **<Russian>** **<Slovak>** **<Slovene>** **<Spanish>** **<Swedish>** **<Thai>** **<Turkish>** 及 **<Vietname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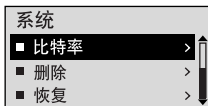
- 支持更改所提供的语言。

参考

- 什么是D3 Tag ?

它是一个MP3附带提供相关文件的信息。例如歌曲名、艺术家、专辑、时间、流派和注释

您可以设置默认音量，恢复及蜂鸣功能。



- 1 按住 **[M]** 键移至功能表主菜单。
- 2 按 **[◀, ▶]** 键选择 **<Settings>** 然后按 **[M]** 键。
 - 显示设置菜单。
- 3 按 **[+, -]** 键选择 **<系统>** 然后按 **[M]** 键。
 - 显示系统菜单。
- 4 使用 **[+, -]** 及 **[M]** 键设置所需要的功能。

- <比特率>：设置录音质量。您可以在 <32kbps> <64kbps> 及 <128kbps>中设置比特率。(所设置的比特率越高，所生成的文件越大)。
- <删除文件>：在导航模式下可以搜索并删除文件。▶ 第58页
- <恢复>：当音乐停止后指定重新开始播放的开始位置开始播放。如果设置为 <打开>，在停止播放之后重新播放音乐时，从上次停止的地方重新开始播放。如果设置为 <关闭> 在停止播放之后重新播放音乐时，从头开始播放音乐。
- <蜂鸣>：设置按键的蜂鸣声有或无。选择 <开> 或 <关>。
- <默认音量>：可以在 00 至30(最大)设置默认音量。调节音量高于默认音量后再次开机，播放音乐的音量以默认音量播放。调节音量小于默认音量再次开机后，播放音乐时以预先设置的音量播放。
- <默认设置>：所有设置都将被初始化。▶ 第60页
- <关于>：检查该机的版本号，歌曲总数目及剩余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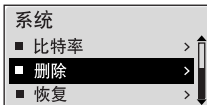
参考

■ 关于内置存储容量

由于内部固件会占用部分内存，所以实际可用内存小于标示的容量。

系统设置 (继续)

删除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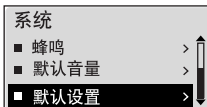


- ❶ 按 [⏪] 移至上一级文件夹。
- ❷ 按 [+ , -] 键选择您想要的文件夹。
- ❸ 使用 [▶▶] 键移至所选择的文件夹里的文件列表。
 - 使用 [▶▶] 移至下一级菜单，[⏪] 移至上一级菜单。
- ❹ 按 [+ , -] 选择您想要删除的文件，然后按 [M] 键。
- ❺ 按 [+ , -] 键选择 <确认> 然后按 [M] 键。
 - 删除所选择的文件。



- 删除后的文件已经没有被保存在机器里。在删除文件前请确认是否确实是需要删除的文件。

默认设置



按 [+ , -] 键选择 <是> 或 <否> 然后按 [M] 键。

- <是>：所有设置恢复为默认设置状态。
- <否>：取消默认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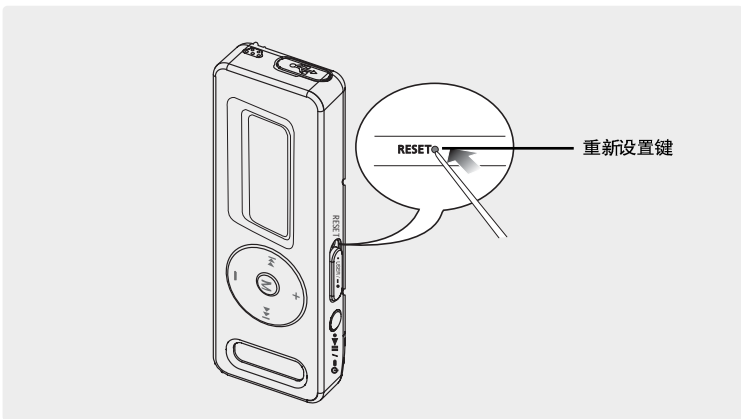


第5章 . | 疑难解答

系统重新设置.....	62
疑难解答.....	63

系统重新设置

如果主机出现故障，您可以按重新设置键初始化系统。



请用尖的物体例如别针等按主机底部的重新设置键。

- 系统将被初始化。
- 初始化功能不会删除原来保存在主机里的数据。

疑难解答

如果您在使用中出现一些故障，请参看以下说明。

如果出现您不能解决的故障，请直接与您所在地最近的三星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问题	检查点 & 解决方法
不能开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电池电量充足但不能开机。将充电池重新充电后再次打开电源。■ 按重新设置键。
按键不动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检查 [HOLD] 开关按箭头方向所在的位置。■ 请检查原先所按的键，然后再次按。■ 按重新设置键。
荧屏不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检查在<Settings> → <显示屏>中的<背光灯>设置是否为关闭。检查设置后请按任意键返回。■ 在日光直射下荧屏亮度可能不明显。
自动关机	当电池电量不足时主机机会自动关机。 请重新充电。
电池使用时间与说明书所述不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电池的使用时间与EQ设置有关。■ 当产品处在过低或过高温度的环境中时，有可能缩短产品的使用寿命。

疑难解答 (继续)

问题	检查点 & 解答方法
不能播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检查是否保存有与主机相兼容的音乐文件。■ 请检查所播放的音乐文件是否已经损坏。■ 请检查电池电量是否充足。
不能下载文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检查 USB 是否正确连接。请断开连接后再重新连接。■ 请检查是否有足够的空间。■ 按重新设置键。
文件或数据丢失	请检查在文件或数据的传输中 USB 有没有正确连接。如果没有正确连接,可能不仅仅造成数据或文件的损坏,也有可能造成主机其它数据的丢失及故障。三星公司对于因这样的原因造成的数据丢失概不负责。
在播放中显示异常的播放时间。	请检查播放的文件是否为 VBR (Variable Bit Rate) 格式的文件。
显示异常的文件名	在功能表菜单中移至 <Settings> → <Language> → <ID3-Tag> 然后选择恰当的语言。

问题	检查点 & 解答方法
程序出现故障	请检查计算机的配置要求。
不能正确连接计算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于 Windows 2000/XP) 请按桌面上的 <开始> 然后运行 Windows 升级程序。选择您想要升级的服务包后开始升级。重新启动计算机然后将主机与计算机正确连接。
背光灯不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检查背光灯的设置时间。■ 请检查电池电量。
机器发热	在充电时机器会产生热量。这对机器的寿命及功能不会产生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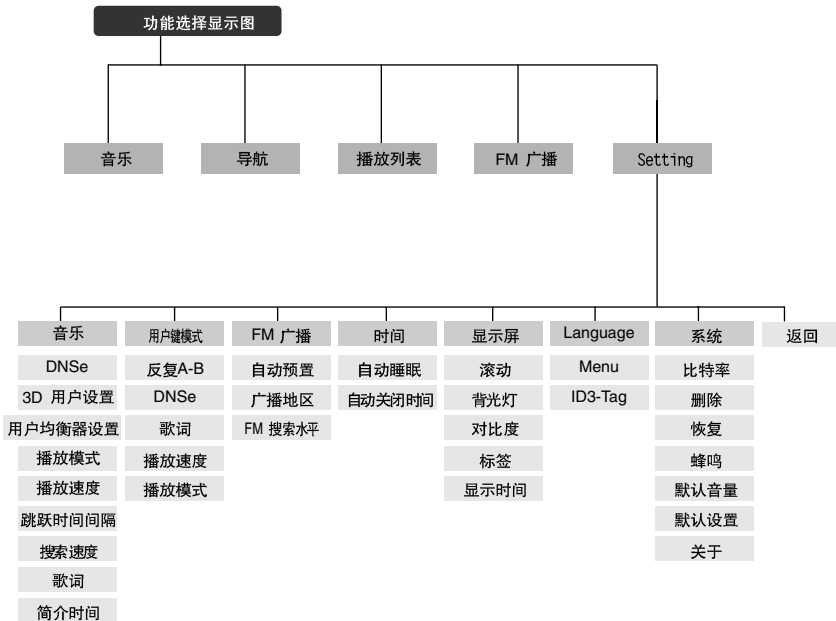
第6章 | 附录

功能一览表.....	67
产品规格.....	68
许可证.....	69

功能一览表

您可以快速浏览此产品的功能设置。

功能选择显示图



产品规格

型号	YP-E3	
电源	3.7V (Li-Polymer 充电电池)	
内置电池电流	200mAh	
内存容量	1GB(YP-E3 Z), 2GB(YP-E3 Q), 4GB(YP-E3 A)	
文件	兼容	MPEG1/2/2.5 Layer3(8kbps~320kbps, 8kHz~48kHz) WMA, ASF(48kbps~192kbps, 8kHz~48kHz), Ogg(Q0~Q9)
兼容性	文件: 最大支持 2000 文件夹 最大支持 200	
耳机输出	20mW(16Ω)	
输出频率范围	20Hz~20KHz	
噪声比	88dB 与20KHz LPF(基于 1KHz 0dB)	
播放时间	连续播放11 小时(MP3 128kbps, 音量 20, 正常声音模式)	
工作温度	- 5~35°C (23~95°F)	
FM 频率	87.50~108.00MHz	
FM 信噪比	55dB	
FM 失真	1%	
FM 实用灵敏度	10dBu	
外壳	塑料	
重量	20g	
尺寸(WxHxD)	23.2X72.3X11.9 mm	

●此说明书如有修正, 恕不提前通知。

许可证

本使用说明书所述之产品已获得特定第三方知识产权许可。该许可权提供最终使用者按照许可的内容用于私人非商业用途。不得用于商业用途。该许可不适用除本产品外的其他任何产品。不允许不符合 ISO/IEC 11172-3 或 ISO/IEC 13818-3 要求加工的产品且与本产品一起使用或销售。该许可权仅适用于消费者使用本产品进行符合 ISO/IEC 11172-3 或ISO/IEC 13818-3的音频文件的解码和编码。产品的特性及功能不符合ISO/IEC 11172-3或ISO/IEC 13818-3要求的不能授权许可使用。

如果您对三星产品有任何疑问或建议请与三星客服中心联系。

电话：800-810-5858,010-6475-1880

网址：www.samsung.com.cn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二路2号B座二层

三星电子（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邮编：100102



REV 0.0